继续教育学时申报及证书打印操作指引

（广州商学院人事处　2021 年 6 月更新）

一、说明

根据目前职称评审相关规定，申请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（职称），一般只需要完成当年的继续教育即可，即如果需要参加我校 2021 年的职称评审工作，需要提供的继续教育证明必须是 2021 年度的，原则上不需要提供其他年度的（具体以当年发布的职称评审文件为准）。

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21 年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2021 年继续教育学时不少于 90 学时，其中：

专业科目不少于 42 学时；

选修科目不少于 18 学时；

公需科目不少于 30 学时。

专业课和选修课可提供通过其他渠道获得的继续教育证明（比如参加非教育行政部门举办的培训、参加学历提升培训、参加学术交流、参加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、获得教学科研成果、发表论文等）。

所有上传的继续教育佐证材料必须是当年获得的（即不能用 2020

年获得的继续教育材料申报 2021 年的继续教育学时）。

公需课目前在“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”学习。

二、继续教育平台介绍

（一）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。

网址：https://jsglpt.gdedu.gov.cn/login.jsp

功能：1、公需课学习；2、专业课和选修课的学时申报。

（二）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。

网址：https://gdrst.gdhrss.gov.cn/publicfiles/business/htmlfiles/jxjyglxt/index.html

功能：已申报的继续教育学时查询、继续教育证书打印。

三、“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”操作指引

本网站的教师信息与全国教师信息系统同步，登录账号为本人的身份证号码，初始密码一般为身份证最后 6 位加@Gd，例如：131010@Gd，如不能登录，则是系统没有本人信息，请联系人事处管理员处理。

（一）公需课学习

进入系统，点击右上角的“公需课”，前往课程超市选课，按系

统要求完成学习和考核。（如网页出现错误，请多试几次或避开高峰时段）

（二）专业课和选修课的学时申报

进入系统，点击“申报学时”—“填写申报表”，根据个人情况如实完整填写申报表内容。

注意：“所学内容是否与专业对口”，如选是，系统自动默认为专业科目；如选否，默认为选修科目。

四、“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”操作指引

（一）注册并完善个人信息

按系统要求进行注册，注册时请注意，关于专业系列：申报讲师、副教授、教授职称的请务必选择“高等学校教师”；申报助理研究员、副研究员、研究员职称的请选择“社会科学研究员、副研究员”；其他的请选项相应系列。工作单位选择“广州商学院”。

（二）打印继续教育学时证书

进入系统，左侧导航栏选择“继续教育证书打印”，右侧会显示

本人的所有科目已完成学时数。全部完成的，会显示“通过”，即可打印证书。